

第一篇 前言

第一章 台灣省農業試驗所沿革

廖慶樑、蔡金川

自古台灣與大陸關係密切，早在1萬年前，中原文化即次第傳入，無時或止，降至三國孫吳有征夷州，隋代有伐流求之役，學者謂夷州、流求即古台灣，這也是中國官方經營台灣之始；自五代至宋元大陸多故，漢民避地台灣逐開宅居之先。明代以後東西海運大開，台灣位居要衝，成為東西貿易爭取之地，西班牙、荷蘭相繼入侵台灣東南半壁；及至明鄭東來，漢族軍民始大規模來台，糧食不足，故將拓殖事業列為首要，從事墾殖，以增加生產。清代自康熙中葉以後移民漸多，農業以米、糖、茶、樟腦為大宗，栽培技術、種原等大致隨移民傳承自中國大陸，前此台灣農業尚無試驗研究機構之設置。

1894年歲次甲午，中日戰爭，清廷戰敗，次年(1895年)4月17日雙方在廣島簽訂馬關條約，中有割讓台灣澎湖諸島條款，5月8日在山東煙台批准換約，6月日本政府設立台灣事務局，統轄台灣行政事務。為因應其僑民米食習慣，8月於台北文武町(今北一女附近)設試作場，以水田2反步左右(約2公畝)作水稻適應性試驗，是為本所之前身，台灣農業試驗研究之濫觴。

本所自1895年試作場設置開始萌芽、茁壯，歷經無數次的變革，迄今已屆100週年，茲以1945年二次大戰結束，日本戰敗為界劃分為前後兩部分，恰各為50年，前部分為日據時期，後部分為光復後迄今，分別概述本所之變革。

一、日據時期(1895～1945)

(一)1895年8月～1903年11月

1895年8月台灣事務局殖產部長橋口文藏氏引進日本型稻米品種設試作場於台北文武町。翌年(1896年)5月遷至大龍峒山仔腳營盤(今公園路燈管理處花卉試驗中心附近)占地約2000坪。除稻作外並試種蔬菜、引進乳牛，進行動植物試驗。

1900年試作場改制為台北縣農事試驗場，由青柳定治氏擔任場長，增加蔗作試驗及牛豬之飼養；1901年為擴大試驗範圍，另設台中及台南兩農事試驗場，前者由青柳氏兼任場長，後者場長由藤根吉春氏擔任。11月台北及台南兩場分別招收5及7名農事講習生，講授有關農藝課程，為台灣農業教育之濫觴。

(二)1903年11月～1921年8月

1903年11月台北縣農事試驗場及台中、台南兩場均告廢置；另於台北公館(今羅斯福路四段民族國中、台灣工業技術學院附近)設立台灣總督府農業試驗場，翌年(1904年)10月農業試驗成績第1報出版(此刊物延續至1910年3月)，對當時農業試驗貢獻至鉅。

1908年6月農業試驗場釐訂內設種藝、農藝化學、昆蟲、植物病理、畜產、教育及庶務等七部，組織已具規模。1910年9月總督府殖產局長高田元次郎兼任場長，同時發行農業試驗場特刊報告第1號，報導農業試驗的研究調查報告。1918年7月設置嘉義支場(今嘉義農業試驗分所前身)，進行有關熱帶農業試驗。1919年辦理台灣人子弟之農業教育，推廣農業新知於基層農村。

(三)1921年8月～1939年4月

1921年8月台灣總督府農業試驗場改稱台灣總督府中央研究所農業部，內設種藝、農藝化學、糖業、植物病理、應用動物及畜產等六科；下置士林園藝、平鎮茶業、嘉義農業、高雄檢糖、嘉義種畜、大埔種畜及恆春種畜等七支所。翌年(1922年)1月農業部彙報第1號創刊出版。

1932年糖業科與高雄檢糖支所合併另設糖業試驗所，大埔種畜支所同時廢置。1934年涉谷紀三郎氏(1934～1942)接任所長。1936年1月新設魚池紅茶試驗支所。

(四)1939年4月～1945年8月

1939年4月台灣總督府中央研究所農業部改制為台灣總督府農業試驗所。內設種藝、農藝化學、植物病理昆蟲、畜產及園藝等五科及總務課。下除士林園藝、平鎮茶業、嘉義農事、嘉義種畜、恆春種畜、魚池紅茶等原有支所外，另新設鳳山熱帶園藝(今鳳山熱帶園藝分所前身)、台東熱帶園藝等合計八個試驗支所。1942年磯永吉氏(1942～1945)接任所長。1943年植物病理昆蟲科再分設為植物病理及應用動物兩科。1944年增設台中及屏東等兩農業支所，編制為六科一課十個支所。

二 光復後迄今(1945～1995)

(一)1945年8月～1949年8月

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無條件投降，二次世界大戰結束，10月25日台灣回歸中華民國，史稱台灣光復。

1945年10月台灣總督府農業試驗所改稱台灣省農業試驗所，直隸於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內設農藝、園藝、農業化學、植物病理、應用動物及畜產等六系，總務、會計及農場管理等三課；試驗支所十個亦同時改稱，仍隸屬於本所。11月22日由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派員接收。時所長為趙連芳氏(1945、11～1946、3)。1946年3月所長凌立氏(1946、3～1947、7)接任，並修正組織編制原課改為科並增置統計科及人事管理員。

1947年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改制為台灣省政府，本所仍直隸於台灣省政府，7月所長湯文通氏(1947、7～1950、1)接任；人事管理員改置人事室，所屬各支所依業務性質分別調整裁併；平鎮茶業及魚池紅茶兩支所歸併省營農林公司茶葉分公司；嘉義畜產及恆春畜產歸併農林公司畜產分公司。1948年3月統計科改為統計員，人事室復改為人事管理員，廢置農場管理科；裁撤台中及屏東兩農業試驗支所，其業務分別併歸台中縣及高雄縣農林總場。

(二)1949年8月～1977年12月

1949年8月台灣省政府改組，本所改隸農林廳，廢置園藝系，增置農場管理室，所屬士林園藝、嘉義農業、台南棉麻及鳳山熱帶園藝等四支所改稱分所，同年10月恆春畜產試驗分所再劃歸本所。1950年1月徐水泉氏(1950、1～1969、12)接任所長。同年10月中華農業研究季刊

第1卷1期創刊出版。1952年廢置農場管理室，置園藝系，增設新化畜產試驗分所。1956年置業務檢查室，省營茶葉分公司轉民營，平鎮茶業及魚池茶業兩分所回歸本所。1958年1月本所畜產系與新化畜產及恆春畜產等二分所合併，另行設立台灣省畜產試驗所，至此農畜試驗研究正式分立，均直接隸屬農林廳。1962年廢置業務檢查室。1963年增置農業機械系及安全室。1966年廢置安全室。1968年平鎮茶業及魚池茶業兩試驗分所合併獨立成立台灣省茶業改良場。1969年12月萬雄氏(1969、12~1986、10)接任所長。1973年3月士林園藝試驗分所劃歸台北市政府。

(三)1977年12月~1995年(迄今)

六〇年代台灣經濟開始起飛，台北市區不斷擴大，本所位於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的試驗環境遭受污染，農場面積日漸縮小，已不符農業試驗研究之需，乃於1970年呈奉台灣省政府核定籌劃遷建台中，1971年勘定台中縣霧峰鄉台糖公司萬斗六農場為遷建地點，1974年成立特別預算，以變產製產方式籌措經費新台幣五億一千餘萬元投資興建新址，至1977年重要工程已次第完成，於12月正式遷移台中現址辦公。新址佔地145公頃，其中建地17公頃，農場面積128公頃。農場規劃及建築設施均極完善，堪稱全台首善的農業試驗研究環境。

1978年7月增設儀器化驗室及農場管理室，裁撤台南棉麻試驗分所。1981年6月為配合研究需要、試驗研究單位研究人員之職稱變更：原簡任技正改稱研究員，荐任技正改稱副研究員，技士改稱助理研究員，技佐改稱助理，並支領學術研究費。1982年7月取得關西工作站土地。1986年4月主計室改為會計室；取得羅娜落葉果樹保存園土地。同年11月1日杜金池氏(1986、11~1995、8)接任所長。1990年1月技術服務季刊創刊號出版。同年6月農業機械系改為農業工程系，儀器化驗室改為技術服務室，並增設農業經濟系、作物種原室、與關西工作站。1992年9月增設政風室。1995年8月林俊義氏(1995、8~今仍在職)接任所長。

目前(1995年)組織為內設農藝、園藝、農業工程、農業化學、植物病理、應用動物、農業經濟等七系，作物種原、農場管理、技術服務等三室，共計十個業務單位；另外設有、人事、會計、政風、總務等七個行政室；土地面積約140公頃，其中建地約20公頃，農場面積120公頃；下轄嘉義農業試驗、鳳山熱帶園藝試驗二分所及關西工作站。

農業科技研究日新月異，百年來的農業試驗所，為因應時代的變遷，社會經濟的發展，組織編制迭有更動，在這進入第二個100年的同時，也是即將邁入廿一世紀之際，農業試驗所將沈視社會的脈動，隨時做精實而有效的組織與人力的調整，以從事農業科技之研究，帶動農業升級、謀求農民之福祉。(本文承人事室提供資料特誌謝忱)

臺灣省農業試驗所沿革表



